

D12信息披露

2026年8月31日 星期一
制作: 闫 亮 电话: 010-83251716 E-mail: 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公司代码:601012

公司简称:隆基绿能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隆基绿能	601012	隆基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	投资者热线:029-86477930 业务热线:400861012		投资者热线:029-86477930 业务热线:400861012	
办公地址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南路8369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南路8369号	
电子信箱	longji-board@longji.com		longji-board@longj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7,466,219,843.99	153,803,608,808.29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622,113,127.87	54,275,611,054.63	-10.42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27,045,209,097.55	32,813,146,398.68	-17.58
利润总额	-4,098,100,214.48	-3,019,521,987.0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4,104,428.05	-2,569,358,315.0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1,797,081.95	-3,304,141,348.9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794,096.91	-484,332,299.8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4	-4.31	减少2.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4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总数(户)					892,2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 股 比 例(%)	持 股 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振国	境内自然人	14.08	1,067,218,173	0	质押 206,000,000
李洪基	境内自然人	5.02	386,568,66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51	265,953,323	0	无
李安宏	境内自然人	2.11	160,143,858	0	无
钟安军	境内自然人	1.46	110,780,006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瑞联中证500成长主题灵活配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4,699,685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45	34,064,197	0	无
中证500成长主题灵活配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32,048,288	0	无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自然人	0.27	20,634,98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振国先生、李洪基女士、李春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 券 余 额	利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GK 隆 基 01	244101.SH	2025-11-14	2030-11-18	14.8	2.89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二期)	GK 隆 基 02	244386.SH	2025-12-19	2030-12-23	9.2	2.9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6.06%	64.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04	2.5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经营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章“一、(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情况”及“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6-045号

债券代码:13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履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积极落实各项安排,现将主要工作进展报告如下:

一、前瞻BC布局引领产业升级,光储协同驱动打造新生态

报告期内,光伏行业供需矛盾持续缓解,处于深度调整期。国内终端需求阶段性回落,带动全球新增装机下滑;海外各区域加速构建本土供应链体系,提升自主供应能力。光伏行业发展逻辑正从产能规模扩张转向产品价值深耕,随着光储融合趋势持续加速,行业竞争已经从单一组件产品竞争升级为场景应用能力和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综合较量。

2026年上半年,面对严峻的行业形势与外部挑战,公司聚焦BC价值引领和光储协同战略实施核心竞争力,资产负债率和尚有息负债率持续处于行业优秀水平,依托前瞻布局,实现现金储备及稳健财务水平,构筑起行业领先的金融风险与可持续经营底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硅片出货量48.91GW(其中对外销售18.98GW),组件出货量29.93GW,在上半年国内市场需求回落背景下,公司深化“一超一策”战略,优化出货结构,实现海外组件销量同比增长26%,组件海外收入占比提升至65%以上。受益于前瞻的技术布局,报告期内公司BC产品进入全球领先,规模化提效驱动,实现BC组件降本19.55 GW,同比增长增效12.5%,出货占比大幅提升至65%以上。公司持续丰富高能效、场景化产品矩阵,推动BC产品降本提效技术量产导入。报告期内自主研发ACM纳米合金焊丝电接触技术GW级电池,组件规模化生产,依托前沿材料开发与技术创新,实现BC组件效率与可靠性升级。

同时,公司加快构建光储协同生态,推出覆盖大型电站到工业园区的“LONG ONE”全场景光储一体化产品,凭借自主研发储能技术参与全球品牌竞标实现储能产品体系突破。公司将加快搭建全球本地化交付与服务体系,稳步推进公司由光伏产品供应商向光储一体化综合能源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

二、研发创新夯实核心竞争力,突破性技术集中落地

截止2026年上半年,公司获各类授权专利数量4,100余件,已取得BC相关专利授权630件,围绕光储核心技术及配套装备技术领域全方位夯实技术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光储领域关键节能环保专利技术攻关,实现ACM技术、一体化电子电路板技术、叠片技术、隐晶太阳能电池技术、控温合金互联技术、智能组件技术、全向积反组件技术、LONG ONE OS技术等多项可量产创新成果落地,持续扩大BC技术和光储生态竞争优势,在前沿钙钛矿叠层领域,经欧洲太阳电池测试机构(ESTI)认证,公司自主研发的晶一钙钛矿叠层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达到35.5%,再次刷新钙钛矿叠层电池转换效率世界纪录。依托创新产研硅片技术平台,公司持续推出电阻率高一致性、高寿命、低氧的高性能整片及半片系列硅片产品,通过技术创新、新材料开发实现装备智能化保持成本领先优势。

三、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董事会建设,依法依规召开董事会2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为推动独立董事深度参与公司治理,组织全体独立董事前往控股子公司苏州隆基精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基地深入了解细胞技术生产运营情况,通过专门委员会和常态化沟通等多种渠道完善独立董事履职平台。公司以持续科技创新驱动降本增效,引领全球能源转型,已连续十年入选《财富》中国500强榜单。同时,公司将保持发展金融融入经济战略与业务流程,积极履行ESG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斩获2026年度EvoValis企业社会责任评级集团金牌奖、跻身全球绿色企业前26,并第四次成功入选“2026《财富》中国ESG影响力榜”,持续治理成效持续获广泛认可。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持续压实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通过监管培训、资本市场周报等形式开展“关键少数”规范意识、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职。公司“关键少数”积极主动,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及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中央研究院院长李振国先生自2024年二季度起在公司薪酬取酬前,与公司共克行业周期。公司持续健全科学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完成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推动董事、高管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有

效联动,并建立薪酬追索支付机制。落地实施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推动核心员工与公司“光储一休化”长期战略目标的协同一致。

五、长期投资者为本理念,构建规范、高效沟通体系

公司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围绕投资者关注的行业趋势及企业经营核心指标开展信息披露,充分揭示经营风险,坚决防范概念炒作、“蹭热点”行为,以规范、透明、有效的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利益。持续完善多元化沟通平台,在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以电话会议与文字互动相结合的方式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以“面对面沟通”的形式组织管理层在业绩说明会和股东大会上回应投资者关切,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常态化通过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券商策略会、电话会议、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及邮箱等多种渠道,与各类投资者开展高质量互动。报告期内汇总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持续提升投资者沟通质效。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推动落实《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措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稳健经营、规范公司治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不构成对公司承诺,方案的实施进展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6-047号

债券代码:13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无需提交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变更的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1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20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资金可兑换性的会计处理及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范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2.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拟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新发布的准则解释第20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20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6-044号

债券代码:13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隆基绿能2026年半年度经营、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隆基绿能2026年半年度经营、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促进和保障董事会秘书积极履行职务,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等有关规定,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修订对照表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文。

表决结果:9同意,0反对,0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6-046号

债券代码:13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等有关规定,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隆基绿能”)重大资产重组于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022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公司已于2020年7月31日实际发行5,000万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00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3,828,017,156.3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4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0236000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6-046号

债券代码:13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 集 资 金 2026 年 半 年 度 存 放 、 管 理 与 实 际 使 用 情 况 的 专 项 报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5年8月修订)》等有关规定,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隆基绿能”)重大资产重组于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092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公司已于2020年7月31日实际发行5,000万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00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4,955,482,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066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2019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44,517,500.00
募集资金净额	4,955,482,500.0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237,168,654.49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208,668,251.72
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560,402.87
加: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0
加: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1,00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净额	109,857,285.66
减:提前偿还募投项目投入	374,943,599.4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5,620,477.08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5,619,763.04
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10.04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605,058.5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7,605,058.54

(三)2021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61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7,0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公司已于2022年1月5日实际发行7,000万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00,00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6,964,962,2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1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30号验资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免除降低部分登记结算业务收费的通知》,减免本公司发行登记费用不计含税金额350,000.0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为6,965,312,20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2021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34,687,800.00
募集资金净额	6,965,312,200.00